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107 年提升女性參與「山林吹哨者」具體行動措施

壹、緣起：

為促進性別平等，提升婦女權益，依據本府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落實「104-107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執行性平政策方針中有關「環境與交通」面向之政策，並輔以本局的性別統計指標，推動山坡地巡守志工性別平等觀念，鼓勵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爰制定本具體行動措施。

貳、問題說明：

依據 106 年度統計，本局山坡地巡守志工隊人數共 54 人，其中男性 42 人，占 78%；女性 12 人，占 22%。女性人數比例未達三分之一，為了解女性較少參與本志工隊之原因，本局特邀該隊女性志工為主及部分男性幹部共 16 名，進行座談，並配合問卷訪談深入了解。除了本局應加強招募宣導外，主要造成女性參與比例偏低之原因為：需操持家務照顧家庭及考量巡守工作具危險性。據此，本局研擬對策，著手推展提升性別平等之觀念及女性志工參與率。

參、計畫目標：

- 一、推廣及深化巡守志工性別平等觀念，逐年改善巡守志工男女比例失衡問題。
- 二、宣揚女性擔任具危險性質志工之勇氣與保育美好山林之情操。

肆、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水務局

伍、指導單位：桃園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陸、實施期程：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柒、實施對象：本市山坡地巡守隊志工、山林愛好者或居住山區之民眾。

捌、執行方式：

- 一、針對女性參與比率偏低之原因，如考量安全性、體能等因素提出因應措施：鼓勵夫妻檔共同參與、配置防身物品及透過編組、集體行動等方式，降低人身安全疑慮，提高女性參與意願。
- 二、於志工組訓時，邀請性別議題專家主講結合性別意識培力與山坡地維護或工程相關之課程，並安排意見交流座談時間，分享心得。
- 三、擴大宣傳：運用《桃園誌》或與媒體合作，提供本志工隊女性志工之心得分享及參與成就感等相關文字報導，提升女性參與山坡地巡守志工的信心與意願並期能與民眾形成共同維護美好山林之共識。

柒、預期效益：

- 一、強化及落實巡守志工隊性別平等觀念。
- 二、透過編組、集體行動等方式，提升巡守安全性。
- 三、讓民眾了解女性參與具危險性志工工作所需的勇氣、體力及對山林的熱愛是不分男女、無關性別的，消除性別刻板印象。

拾、經費來源：於本局 107 年度預算及中央補助款項下核實支應。

拾壹、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